

# 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

## 关于部分产品不再实施强制性认证的通知

各相关认证企业：

按照《市场监管总局 认监委关于进一步落实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及实施方式改革的公告》（认监委 2018 年第 29 号）的要求，自 2018 年 12 月 3 日起，0910（复印机）类产品已被调整出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，不再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。同时，将 0804（各种广播波段的调谐接收机、收音机）转为自我声明评价方式，我机构对以上两类认证业务进行调整，具体如下：

### 一、调出目录产品

即日起，我机构不再受理 0910（复印件）类产品的 CCC 认证申请，同时推出与原 0910（复印机）类产品一致的认证业务（属自愿性产品认证）；

### 二、转为自我声明评价方式的产品

对于 0804（各种广播波段的调谐接收机、收音机）类产品，相关企业可选择由我机构按既有方式进行认证，也可依据《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》采用自我声明方式实施认证。

有意愿的企业可通过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网站提交认证申请，请各相关认证企业知悉。

如有疑问，欢迎联系，联系电话 400-071-9000。

